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邱春榮
電話：08-7320415#3632
傳真：08-7322450
電子信箱：a002429@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特字第11214988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及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中央輔導團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簡報及學習單，請貴校教師參考運用，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4月1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46851號函辦理。

二、為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及性別平等教育議題中央輔導團以「尊重多元、精彩綻放」為軸線，設計簡報與學習單，請貴校教師透過課程或班級活動等適當時機向學生宣導。

三、旨揭簡報及學習單分別掛載於下列網站：

(一)高中教育階段（含特殊教育）掛載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https://gender.nhes.edu.tw/>）。

(二)國中及國小（分低、中、高年級）教育階段掛載於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教育部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



源整合平臺(CIRN)」 (<https://cirn.moe.edu.tw/Module/index.aspx?sid=1129>)。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